

13、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管理局吊罗山分局（单位名称）的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吊罗山片区野生动物近距离观察和监测技术研发及示范项目（项目编号为：HNZHTS2024-003）（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吊罗山片区野生动物近距离观察和监测技术研发及示范项目（项目编号为：HNZHTS2024-003）（标的名称），属于林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海南大山泰景观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3人，营业收入为411.92万元，资产总额为709.4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 （标的名称），属于 /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 万元，属于 /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海南大山泰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4月08日

1 备注：

①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②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③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非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投标无需提供此项资料。